

西安音乐学院采购便携式模拟灭火实训仪和灭火、逃生帐篷项目

(招标编号: ZJZBSX-201129-9528)

项目所在地区: 陕西省, 西安市

一、招标条件

本西安音乐学院采购便携式模拟灭火实训仪和灭火、逃生帐篷项目已由项目审批/核准/备案机关批准, 项目资金来源为其他资金 12.00 万元, 招标人为西安音乐学院。本项目已具备招标条件, 现招标方式为其它方式。

二、项目概况和招标范围

规模: 采购便携式模拟灭火实训仪和灭火、逃生帐篷

范围: 本招标项目划分为 1 个标段, 本次招标为其中的:

(001) 采购便携式模拟灭火实训仪和灭火、逃生帐篷项目;

三、投标人资格要求

(001 采购便携式模拟灭火实训仪和灭火、逃生帐篷项目)的投标人资格能力要求: 1、供应商为响应招标并参加投标的合法注册的企业法人、事业法人或其他组织。企业法人应提供合法有效的标识有统一社会信用代码的营业执照; 事业法人应提供事业单位法人证书; 其他组织应提供合法登记证明文件 2、供应商应授权合法的人员参加投标全过程, 其中法定代表人/负责人直接投标, 须提交法定代表人/负责人身份证明书和身份证。法定代表人/负责人授权代表参加投标的, 须出具法定代表人/负责人授权书、授权代表身份证及被授权人提交响应文件截止时间前一年内任意一个月的社会保障资金(养老保险或医疗保险)的缴纳证明或有效期内的劳动合同; 3、财务状况报告: 供应商提供近 1 年的财务审计报告(至少包括审计报告、资产负债表和利润表, 成立时间至提交投标文件截止时间不足一年的可提供成立后任意时段的资产负债表), 或其开标前三个月内银行开具的资信证明, 或财政部门认可的政府采购专业担保机构出具的投标担保函; 4、社会保障资金缴纳证明: 供应商提供近半年内已缴存的至少一个月的社会保障资金缴存单据或社保机构开具的社会保险参保缴费情况证明, 依法不需要缴纳社会保障资金的供应商应提供相关文件证明 5、税收缴纳证明: 供应商提供近半年内已缴纳的至少一个月的纳税证明或完税证明, 纳税证明或完税证明上应有代收机构或税务机关的公章, 依法免税的供应商应提供相关文件证明 6、供应商应具备良好的商业信誉, 提供参加政府采购活动前 3 年内在经营活动中没有重大违法记录的书面声

明；

本项目不允许联合体投标。

四、招标文件的获取

获取时间：从2020年12月01日09时00分到2020年12月08日16时30分

获取方式：1、发售时间：2020-12-01 09:00:00至2020-12-08 16:30:00（双休日及法定节假日除外）2、发售地点：西安市长安北路8B陕西高速大厦16楼（省体育场东门向北50米浙商银行南侧门上16楼）、文件售价：招标文件售价500元（人民币），售后不退。

注：购买招标文件时请携带加盖公章的以下资料：身份证复印件、单位介绍信、开发票信息资料。

五、投标文件的递交

递交截止时间：2020年12月11日09时30分

递交方式：西安市长安北路8B陕西高速大厦16楼（省体育场东门向北50米浙商银行南侧门上16楼）第一会议室纸质文件递交

六、开标时间及地点

开标时间：2020年12月11日09时30分

开标地点：西安市长安北路8B陕西高速大厦16楼（省体育场东门向北50米浙商银行南侧门上16楼）第一会议室

七、其他

1、采购代理机构联系方式：87888601-8007

2、开户名称：陕西中经招标有限公司

3、开户银行：中国工商银行股份有限公司西安南关支行

4、账号：3700021509024616202

注意：以上账户为招标文件费和中标服务费专用账户。

八、监督部门

本招标项目的监督部门为西安音乐学院纪检监察处。

九、联系方式

招标人：西安音乐学院

地址：西安市雁塔区长安中路

联系人：西安音乐学院经办

电话：029-88667464

电子邮件：/



招标代理机构：陕西中经招标有限公司

地 址： 西安市长安北路 8B 陕西省高速大厦 16 楼

联 系 人： 王俊、马浩博

电 话： 87888601-8007

电子邮件： 877581736@qq.com

招标人或其招标代理机构主要负责人（项目负责人）： 王俊（签名）

招标人或其招标代理机构： _____（盖章）

